

关于设定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定期支付比率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00367，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6 月 20 日、9 月 20 日和 12 月 20 日通过自动赎回基金份额方式向自愿选择参与本基金定期支付机制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 2018 年度的定期支付。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

1、“每年 3 月 20 日、6 月 20 日、9 月 20 日、12 月 20 日，为本基金的定期支付基准日，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该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2、“基金合同生效后，每年最后一个定期支付基准日后的第一个日历日，基金管理人将重新设定本基金的年化现金支付比率并公告。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对上述约定的年化现金支付比率进行调整，并在调整后公告，上述调整不须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

在充分考虑 2019 年整体市场环境的基础上，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 2019 年的定期支付比率设定为 4%，并自 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告之日起施行。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88，021-31089000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gtfund.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